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鄭純君
電話：04-7112422分機49
電子信箱：d630023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立彰安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31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1001131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經濟部函、工作流程、工作項目(電子檔3個)(0113122A00_ATTCH1.pdf、
0113122A00_ATTCH2.pdf、0113122A00_ATT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經濟部為因應水情變化，提供各水情燈號地區之限水及節水資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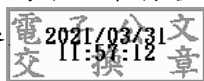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3月30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0004414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因應水情日趨嚴峻，請轉知各水情燈號地區需注意配合事項及限水資訊，並參考經濟部水利署提供省水懶人包、節約用水金句、機關學校節水教材、省水標章與省水器材等節水宣導平面及影音文宣檔案，請貴校自行下載並運用(經濟部水利署抗旱節水專區，網址：<https://www.wra.gov.tw/>)。
- 三、另請依教育部「學校旱災災害應變工作流程(含工作項目說明)」，調整學校用水方式及加強節水教育宣導，並配合經濟部水利署限水措施及注意水情等事宜。
- 四、配合防疫需要，防疫洗手等衛生所需用水不受限制，請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指示事項辦理。



五、隨函檢附經濟部提供各水情燈號地區限水資訊公函電子檔1份，請卓參。

正本：本縣各縣立高中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裝

訂

線

33